

奋楫问天路 逐梦探苍穹

——写在第十一个“中国航天日”之际

今年4月24日是第十一个“中国航天日”。

“探索浩瀚宇宙,发展航天事业,建设航天强国,是我们不懈追求的航天梦。”2016年4月2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首个“中国航天日”之际作出重要指示。

牢记嘱托,中国航天发展步履不停。载人航天、月球探测、火星探测等重大工程捷报频传,商业航天提速发展。“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16个“强国”建设目标,航天强国作为其中之一,首次写入国家五年规划。

数十载栉风沐雨,几代航天人铸就“两弹一星”精神、载人航天精神、探月精神和新时代北斗精神等,成为中国人探索九霄的不竭动力。中国航天人正以勃发之姿,逐梦苍穹,向着建设航天强国的目标奋楫前行。

勇毅跨越 载人航天行稳致远

浩瀚太空,中国空间站从容遨游。4月1日,在这个距离地球约400公里的“太空家园”里,神舟二十一号航天员乘组化身讲解员,展示介绍第五届“天宫画展”的作品。这80幅参展画作从1.5万余幅青少年报名作品中脱颖而出,描绘的是小画家们心中先锋榜样形象。

这独属于中国人的“浪漫”背后,是载人航天工程以坚实步伐不断迈向新高度的生动缩影——

从中国空间站稳定运行,到载人登月工程有序推进,中国载人航天一步一个脚印,在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上行稳致远。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建设航天强国要靠一代代人接续奋斗。

4月17日,神舟二十一号航天员乘组圆满完成第三次出舱活动,航天员张陆已累计进行7次出舱活动,刷新了中国航天员个人出舱活动次数的纪录。神舟二十一号乘组涵盖航天驾驶员、航天飞行工程师、载荷专家三种类型,年龄结构上出现“70后”“80后”“90后”的“新老搭配”。

太空探索少不了挑战,应对风险的能力,正是中国航天的底气。

2025年,一块人类肉眼难以捕捉的空间碎片,猝不及防地击中神舟二十号飞船。应急响应机制被迅疾启动,任务总指挥部果断决策,神舟二十号乘组乘坐神舟二十一号飞船返回东风着陆场;同时启动

神舟二十二号飞船应急发射任务。

仅仅16天,中国载人航天史上的首次应急发射任务完成备份火箭与飞船的测试、总装、加注、发射。广大参研参试单位大力协同,成功让航天员乘组安全回家,彰显了“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理念。

南海之滨,文昌航天发射场,这里见证着中国载人航天奔向月球的新征程。

2月11日,长征十号运载火箭低空演示验证与梦舟飞船最大动压逃逸飞行试验在此成功实施,这次试验成功,验证了火箭一级上升段与回收段飞行、飞船最大动压逃逸与回收的功能性能,为后续载人月球探测任务积累了宝贵飞行数据和工程经验。

2026年,我国计划实施2次载人飞行任务、1次货运飞船补给任务。来自港澳地区的航天员有望最早于今年执行空间站飞行任务,神舟二十三号飞行乘组1名航天员将开展1年期驻留试验。

在新起点上深化推进空间站应用与发展和载人月球探测两大任务,为加快建设航天强国作出更大贡献,中国载人航天正以坚定的步伐、硬核的实力,逐梦星辰大海。

叩启苍穹 深空探测问天求索

4月17日的“中国航天日”新闻发布会上,国家航天局系统工程司副司长刘云峰介绍,2026年,中国航天任务继续密集实施,天问二号将接近目标小行星,开展近距离探测……

中国深空探测的脚步从未停歇。

踏月逐星,探秘寰宇——

2024年6月,嫦娥六号圆满完成人类首次月球背面采样返回,带回1935.3克珍贵月背样品。月球背对地球的神秘地域,终于被中国人揭开了面纱。

2025年5月29日,天问二号探测器成功发射,开启我国首次小行星探测与采样返回之旅。

天问二号任务设计周期10年左右,小行星2016HO3是人类目前发现的地球准卫星之一,保留着太阳系诞生之初的原始信息,是研究太阳系早期物质组成、形成过程和演化历史的“活化石”。

追月探源,解谜星尘——

如果说深空探测工程是“扬帆远航”,科学研究则是“精准落子”。

我国科研团队利用嫦娥六号样品,精准厘定月球最大撞击盆地南极-艾特肯盆地及其内部的阿波罗盆地,分别形成于42.5亿年前和41.6亿年前,为认识月球早期撞击历史提供了精确的“宇宙时钟”标尺。

更令人振奋的是,吉林大学科研团队从嫦娥六号带回的月壤中找到了天然形成的单壁碳纳米管和石墨碳,这在国际上尚属首次。

接力向前,步履不停——

唯攀登者永不止步。深空探测的累累硕果,正加速转化应用,为逐梦月球夯实基础。

在位于安徽合肥的深空探测实验室,科研团队成功研制“月壤原位3D打印系统”。项目技术负责人杨洪伦介绍,系统利用聚光太阳能,将月壤高温熔融,从而制造出月壤砖。月壤是唯一原材料,不需从地球携带任何辅料,可做到真正的原位资源利用。

从“取回月壤”到“利用月壤”,中国深空探测正在完成一个历史性跨越,孕育人类在月球上“安家”的梦想。

星河璀璨,征途漫漫——

前不久,嫦娥七号探测器已安全运抵文昌航天发射场,计划今年下半年择机发射。

在火星探测领域,天问三号火星采样返回任务有望实现人类首次火星取样返回,计划今年转入正样研制阶段。

月球探测及深空资源利用领域,中国探月工程总设计师吴伟仁院士表示,我国在深空矿物冶炼、水冰提取、原位建造等资源开发的核心技术方向已经取得突破性进展,中国深空探测已经进入科学研究与资源利用并重的新阶段。

提速腾飞 商业航天奔赴星辰

3月30日,力箭二号遥一运载火箭在东风商业航天创新试验区成功发射。这型首飞即服务于国家任务的民营商业火箭,让“商业航天”再次成为热词。

国家航天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商业航天保持快速发展。全年完成发射50次,占我国全年宇航发射总数54%。

从2024年首次作为“新增长引擎”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到2025年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升级为“新兴产业”,我国商业航天以全产业链协同创新,完成历史性跨越。

一系列政策出台,激活一池春水。

2025年,国家航天局宣布设立商业航天司,专职监管商业航天产业;同年11月公布的推进商业航天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年)提出,将商业航天纳入国家航天发展总体布局,加快形成航天新质生产力。

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催动产业“加速跑”。

近年来,可重复使用已成为新一代火箭的显著特征。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杨树涛表示,火箭重复使用能大幅度降低发射成本、提高发射频次,是未来大规模自由进出空间的必经之路,也是我国航天强国建设的重要支撑。

当前,我国正加速向这一关键技术发起冲锋。2025年,朱雀三号、长征十二号甲两型重复使用运载火箭进行首飞测试;2026年2月,我国完成首次长征十号运载火箭一级箭体海上打捞回收任务,对推进运载火箭可重复使用技术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今年,我国将有多样型重复使用火箭开展飞行验证。相信在不久的将来,成功实现运载火箭重复使用的喜讯即将传来。

政策牵引、技术助推、市场驱动,产业集群加速形成。

4月7日,长征八号运载火箭以“一箭十八星”方式,将千帆星座第7批组网卫星送入预定轨道。至此,千帆星座卫星数量增至126颗。

随着我国卫星互联网系统建设全面加速,多地持续扩大布局商业航天产业。

北京火箭大街项目正式进入交付启用阶段,未来可提供火箭研发试验、智能制造平台等十余项共享服务;四川着力打造多业态融合的商业航天产业体系,未来将实现卫星规模化产能;安徽合肥依托卫星数据应用服务,集聚空天信息产业链企业上百家……

国家航天局局长单忠德表示,将加快论证实施重型运载火箭、可重复使用火箭、新一代国家空间基础设施等一批新的航天强国工程,努力抢占航天科技、航天产业制高点,构建航天发展新格局。

奋楫问天路,逐梦探苍穹。中国人探索太空的脚步必将迈得更大、更远!

(新华社北京4月23日电 记者 宋 晨 李倩薇 李力可)

进一步发挥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牵引作用

——解读《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办法》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办法》。为何出台办法?评价考核将如何开展?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负责人23日进行解读。

问:办法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既是实现高质量发展、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现代化的必然要求,也是我国作为负责任大国对国际社会的庄严承诺。

办法作为碳排放双控制度体系的关键制度,正式将碳排放双控要求纳入党内法规体系,将有力督促地方党委和政府坚决扛起碳达峰碳中和责任、抓好工作落实,确保如期实现“双碳”目标。与此同时,开展评价考核也将进一步发挥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牵引作用,加快推动能源转型和产业升级,加紧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绿色转型,降低全社会对化石能源的依赖。

问:评价考核的重点是什么?指标体系如何设置?

“十五五”是实现碳达峰目标的攻坚期、决胜期。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不仅要如期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还要实现“煤炭和石油消费达峰”“2030年碳排放强度比2005年降低65%以上”“2030年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达到25%”等目标。

为此,办法设置了包括5项控制指标和9项支撑指标的指标体系。控制指标为碳排放总量、碳排放强度降低、煤炭消费总量、石油消费总量、化石能源消费占比,都是对实现碳达峰目标起决定性作用的指标,支撑指标包括节能、工业、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碳排放权交易等领域具有代表性且对“双碳”目标具有支撑作用的指标。

“5+9”的指标体系既突出重点、又覆盖全面,既立足当下、又着眼长远,将引导各地区准确把握、高效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确保如期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及相关目标。

问:评价考核将如何开展?

办法从目标分解、结果评定、实施程序、监测预警等方面进行了部署。

目标分解方面,办法不再沿用以往能耗双控“自上而下”的方式分解目标,而采用“上下结合”方式,由各地按照国家统一的工作要求,因地制宜结合实际研究提出目标并编制行动方案,经国家层面衔接审核、报党中央和国务院审定后作为评价考核依据。办法还明确要求衔接审核要体现差异化,不对各地作“一刀切”要求。

结果评定方面,办法未采用“赋值打分”的传统考评模式,各项指标按照是否完成年度目标评定为达标或不达标,并根据各项指标的达标情况确定评价考核结果:控制指标和支撑指标全部达标的地区评定为“优秀”,1项及以上控制指标不达标或3项及以上支撑指标不达标地区评定为“不合格”,其余为“合格”。

实施程序方面,办法明确评价考核按年度开展,确定了地方自评、部门评价、实地核验、综合评定等工作程序。评价考核结果经党中央、国务院审定后,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程序向省级党委和政府反馈。

监测预警方面,办法要求,持续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建立碳达峰碳中和重要数据动态监测预警制度,收集和各类涉碳数据,着力解决数据时效问题,及时发现、靠前提醒各地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偏差,有效发挥评价考核的督促引导作用。

问:评价考核结果将如何应用?

办法明确,根据评价考核结果对有关省级地区进行约谈、通报提醒、通报表扬。其中,评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省级地区党委和政府应限期整改,逾期整改不到位的视情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约谈;评价考核结果为“合格”但部分指标不达标的,由有关指标评价考核负责部门进行通报提醒;评价考核结果为“优秀”或者单项指标表现突出的,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通报表扬和宣传推广。评价考核结果将作为省级地区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选拔任用、监督管理的重要参考。

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部门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进一步细化工作举措,科学有序开展评价考核,将评价考核作为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重要抓手,并根据形势变化和工作需要不断完善调控方式,确保如期实现碳达峰目标。

(新华社北京4月23日电 记者 魏玉坤)

台湾同胞参加海军成立77周年纪念日舰艇开放活动

新华社青岛4月23日电(记者 李乘宣 张昕怡)4月23日,台湾同胞在山东青岛参加海军成立77周年纪念舰艇开放活动,登上面向公众开放的海军乌鲁木齐舰、潍坊舰,并到海军博物馆参观。活动期间,台湾同胞登上面向公众开放的现役舰艇乌鲁木齐舰、潍坊舰,了解舰艇武器装备和官兵工作生活等情况。现役舰艇面向公众开放,是世界各国海军的文化传统。近年来,海军多次在成立纪念

日、国庆节等节点举行舰艇开放活动,活动规模和影响力不断扩大,成为公众了解海军的重要窗口。

“参加活动前就很期待,第一次登上军舰,感受更加不一样。”台湾青年林怡贞说,登舰参观让她看到不同的视角,是因为有人民军队的保护,才有现在和平的生活,希望能够把自己此行感受分享给更多台湾青年。

台湾名嘴网红吕礼诗表示,这是他首

次登上人民海军军舰,感到非常高兴,两岸是一家人,兄弟不能隔墙,要回到“九二共识”上来,共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台湾同胞在乌鲁木齐舰主炮前合影,并齐声祝福“人民海军生日快乐”。

随后,台湾同胞前往码头海军特色科目展示区,观看旗语展示、穿戴潜水器具、打绳结等海军特色科目。互动环节时,在台湾青年的建议下,海军信号兵打出“两岸一家亲”“家和万事兴”的旗语,参观民

众随之欢呼鼓掌。

山东淄博游客许明主动与台湾青年合影,并表示“欢迎回家”。“我们都是一家人,感觉两岸间的民心越来越近,真诚欢迎台湾同胞常回家看看。”许明说。

下午,台胞前往海军博物馆,参观“古代水军和近代海军专题展”“人民海军历史基本陈列展”,了解人民海军各时期建设发展历程特别是新时代伟大成就,随后登上长征一号艇和长江舰参观。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办法》

(上接一版)

第八条 “十五五”时期,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应当制定省级碳达峰行动方案,按照国家层面目标确定本地区各项指标的五年目标和分年度目标,并提出相应任务举措。

省级行动方案应当按时制定完成,经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衔接审核后,报党中央、国务院审定,并作为后续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评价考核的依据。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衔接审核省级行动方案时,应当围绕实现国家层面目标,督促地方落实新(改、扩)建“两高”工业项目实施碳排放等量或者减量置换等要求,并综合考虑不同类型地区的主体功能定位、产业和能源结构、自然资源禀赋等因素,统筹好刚性约束和弹性调控,体现差异化要求。

第九条 “十六五”时期起,每个五年规划期的第一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会同有关部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确定的阶段性目标制定全国碳排放控制行动方案,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当制定省级碳排放控制行动方案,推动逐步实现碳中和。

第十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会同有关部门及时制定评价考核年度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举措,明确各项指标的评价考核细则,并可以根据形势和工作需要适时调整完善指标体系。

第三章 评价考核程序

第十一条 评价考核工作按照年度开展,于评价考核年度次年具体实施。

第十二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年度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开展自评,并按时将自评报告报党中央、国务院,抄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等评价考核负责部门。

第十三条 各有关部门对所负责指标全国年度进展情况进行评估,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年度进展情况评价。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单一指标的评价结果分为达标、不达标。评价结果为“不达标”的,有关指标评价考核负责部门应当剖析该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并提出改进建议,形成书面意见。各有关部门应当按时将评价结果以及书面意见送国家发展改革委。

第十四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采取实地抽查、委托第三方核查等方式,对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作进展、任务落实、目标完成以及数据真实性等情况进行实地核验。

第十五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结合地方自评、部门评价、实地核验等情况,按照优秀、合格、不合格3个等级提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年度碳达峰碳中和综合评价考核结果建议,商中央组织部后按照程序报党中央、国务院。

控制指标和支撑指标全部达标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评价考核结果为“优秀”;1项及以上控制指标不达标或者3项及以上支撑指标不达标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评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其余为“合格”。

第四章 评价考核结果运用

第十六条 评价考核结果经党中央、国务院审定后,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程序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反馈,并送中央纪委国家监委。

第十七条 根据评价考核结果对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约谈、通报提醒、通报表扬。

评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督促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在接受结果反

馈后30个工作日内,向党中央、国务院作出书面报告,提出整改措施,明确完成时限。逾期整改不到位的,视情由中央组织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约谈该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

评价考核结果为“合格”但部分指标不达标的,由有关指标评价考核负责部门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提醒。

评价考核结果为“优秀”或者单项指标表现突出的,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通报表扬,并及时总结宣传,推广好经验、好做法。

第十八条 评价考核结果作为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选拔任用、监督管理的重要参考。

评价考核中发现或者整改中出现重大失职失责情况的,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提出追究责任建议,按照程序和规定将有关问题和事实材料等移交中央纪委国家监委、中央组织部,依规依纪依法对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责任追究。

对评价考核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和部门可以按照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第十九条 评价考核应当实事求是、公平公正。对存在徇私舞弊、谎报瞒报、篡改数据、伪造资料等行为,造成评价考核结果严重失实失真的,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评价考核结果直接确定为“不合格”,并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第五章 评价考核实施

第二十条 评价考核主要依据国家统计数据,统计数据缺失或者时效性不能满足评价考核需要的,可以采用全国碳市场数据和有关部门统计、调查、监测、核算数据。国家统计局以及其他掌握数据的

部门应当及时向有关指标评价考核负责部门提供评价考核所需数据。

第二十一条 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国家统计局应当持续完善碳排放统计核算制度,会同其他评价考核负责部门持续提升数据统计、调查、监测、核算能力,加强对评价考核工作的数据支撑。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统计局、国家能源局应当建立重要数据动态监测预警制度,定期监测全国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碳排放量、煤炭消费量、石油消费量、新增用电量、新增清洁能源电力消费量等指标,视情对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提醒预警。

第二十二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应当结合评价考核工作,统筹碳达峰碳中和、经济社会发展 and 能源安全保供,科学合理分解并压实减排责任,确保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全面转型平稳接续,稳妥有序降低传统行业碳排放,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上马。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积极发挥碳市场等各类市场化减排机制的作用。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评价考核结果受重大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非人为因素影响的,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进行综合判定,据实提出评价考核结果建议,并在报党中央、国务院的报告予以单独说明。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三条 国务院国资委应当参照本办法,制定中央企业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有关评价考核制度。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解释。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新华社北京4月23日电)

传承淮河文化时代新使命 推动电网赋能向新而行

(上接一版)

为推动技术规模化应用,今年4月,国内首个60kWh水系钠离子电池分布式安全储能台区在潘集区瓦房村建成,有效解决台区电压越限、光伏消纳不足等问题。目前,兆瓦时级水系钠离子电池储能示范电站正加快建设,公司还推动下属力达公司申报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助力淮南从传统能源基地向新型储能产业高地

转型。

从汤庄变改县建设到蔚来F3工厂高效接电,从退役电厂风光热融合探索到水系钠离子电池试点应用,国网淮南供电公司以实际行动践行淮河文化的奉献、实干、创新精神。站在新起点,公司将继续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牢记央企使命,扎实做好电力保供、能源转型、供电服务等工作,为建设现代化美好淮南作出更大贡献。

关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国庆路支行迁址更名的公告

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淮南监管分局淮南金复[2026]7号批复同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国庆路支行迁址,并更名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杜鹏路支行”,换发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杜鹏路支行
机构编码: B0003S334040011
业务范围: 许可该机构经营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营业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高新区中至信书香雅苑S1栋商业105、205、106、206
邮政编码: 232001
联系电话: 0554-3640511
发证机关: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淮南监管分局
发证日期: 2026年3月31日